

## (七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哈尔滨泰森科技有限公司参加（哈尔滨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）的（2023年第一批种业创新发展项目仪器等采购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电子天平、电子天平、电子天平、电子天平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奥豪斯仪器（常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122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电子称、电子秤、电子天平~~及种子净度分析仪~~、人工气候箱、人工气候箱、人工智能气候箱、人工智能气候箱、种子培养箱、钟鼎式分样器、粉碎机、电磁炉、电子数控培养箱、电热鼓风干燥箱、电热鼓风干燥箱、电热鼓风干燥箱、粉碎机、台式电热鼓风干燥箱、样品贮藏箱、样品粉碎机、漩涡振荡器、刀式研磨仪、人工气候室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5人，营业收入为36949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594.3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3. （冰箱、冰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河南香雪海冷链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0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4. （低温试剂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河南兆邦冷链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5. （超声波清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昆山市超声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5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6. （谷物水分测定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云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22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57万元，属

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制碎花冰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常熟市雪科电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泰森科技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8 日

